



夺宝迷城

那神秘的行馆门洞后，给她留下了一把金钥匙，而这把钥匙所能开启的竟是

神秘的财宝！这把钥匙成为追寻宝物与折磨宝藏的唯一线索。

当你开始解开宝藏的那一刻起，你要付出的，将注定和它的数额成正比。

但是，你更从这里开始……

桃妖妖◎著



惊险刺激的寻宝故事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夺宝迷城 / 桃妖妖著. — 西安: 未来出版社, 2009.7

ISBN 978-7-5417-3845-6

I. 夺… II. 桃…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15800 号

奇幻文库·夺宝迷城

选题策划 尹秉礼 冯知明

丛书统筹 孟讲儒 唐荣跃

责任编辑 唐荣跃

特约编辑 陈莹莹

技术监制 慕战军

发行总监 董晓明 张 中

封面设计 大象设计

出版发行 未来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西安市丰庆路 91 号 邮编：710082

电话：029-87259356 84280368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人民日报西安印务中心

开 本 960mm×640mm 1/16

印 张 11

字 数 110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7 月第 1 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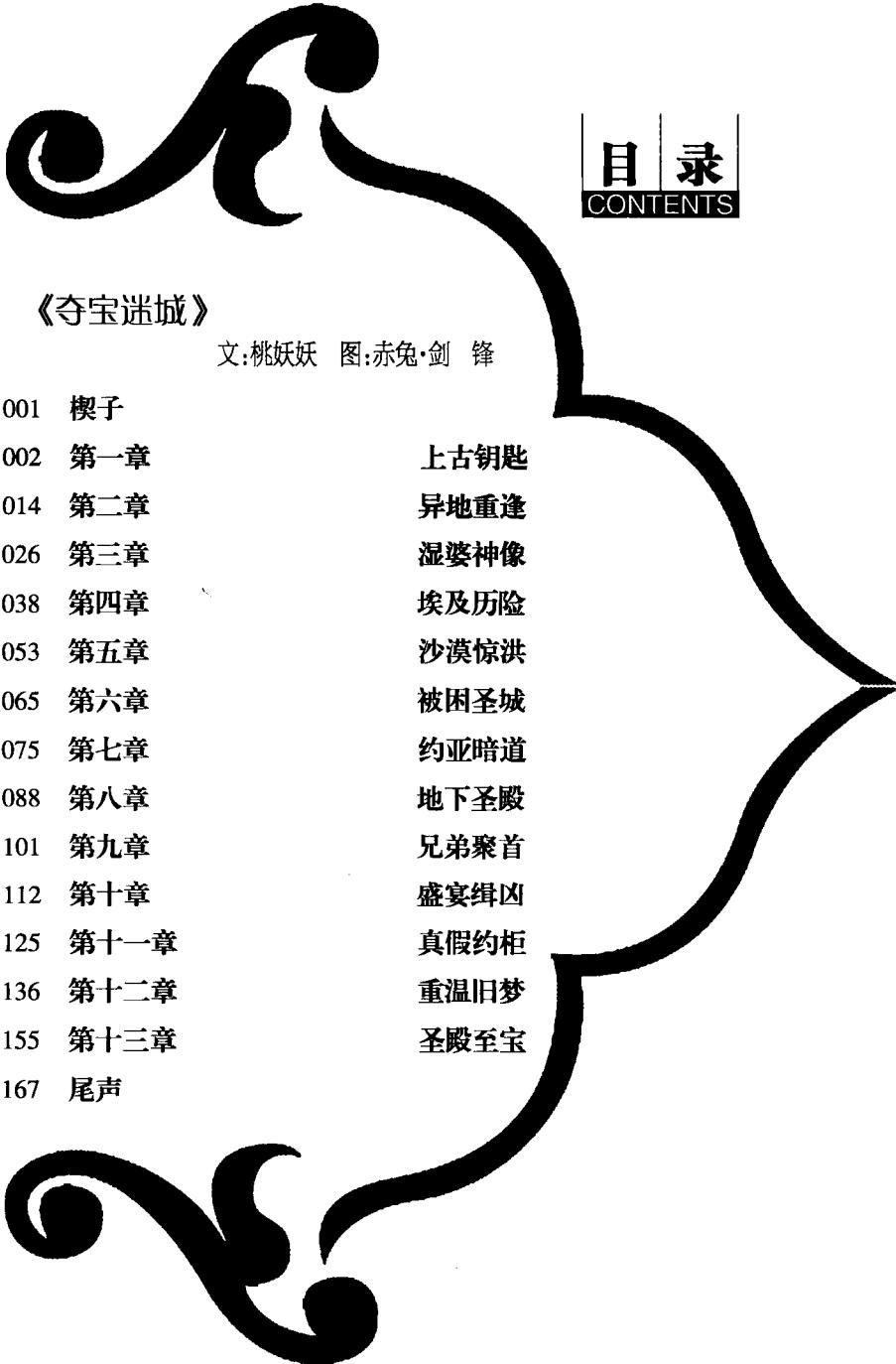
印 次 200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17-3845-6

定 价 14.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联系退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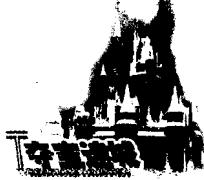
目 录

CONTENTS

《夺宝迷城》

文:桃妖妖 图:赤兔·剑 锋

001 楔子	
002 第一章	上古钥匙
014 第二章	异地重逢
026 第三章	湿婆神像
038 第四章	埃及历险
053 第五章	沙漠惊洪
065 第六章	被困圣城
075 第七章	约亚暗道
088 第八章	地下圣殿
101 第九章	兄弟聚首
112 第十章	盛宴缉凶
125 第十一章	真假约柜
136 第十二章	重温旧梦
155 第十三章	圣殿至宝
167 尾声	



楔子

台北，白天。在一栋私人公寓之中，一个名叫丽丽安的少女正拿着一份遗嘱，暴跳如雷地对律师叫道：“你说什么？爷爷只留给了我这个？”

律师尴尬地笑笑：“六小姐，真的只有这个。”

丽丽安“扑通”坐下，又气又伤心。

她可是爷爷最疼爱的小孙女啊，从小到大都陪在爷爷身边，比起那些散居在各国，八百年见不到一面的表叔姑妈不知亲多少。可是为什么爷爷待她如此凉薄，把家业、别墅、游艇这些值钱的遗产分给那些她都不认识的表哥表姐，只给了她这么一把旧钥匙？这些没错，这把钥匙是真金的，可是现在金首饰早就不值钱了，爷爷活了 102 岁，是糊涂了吧？连这个装钥匙的精致小盒子看起来都比这钥匙值钱。

丽丽安气得想哭，她也很爱爷爷呀，可是爷爷这样对她，让她真的无法接受。怪不得在葬礼上那些亲戚看她的表情都有些幸灾乐祸。

“六小姐，”律师小心翼翼地说，“还有一封老太爷在瑞士银行保险柜里的信，也指名交给您。”

还有信，什么信？再来几张破纸吗？这就是她能得到的全部？可悲啊——本来她还想，有了钱就可以飞去美国看她最喜欢的罗杰的巨星演唱会，现在全没了，所以说无论什么时候都不要抱太大希望！

丽丽安沮丧地抽出信纸，看到了爷爷熟悉的字迹，不由鼻子一酸。

“我的丽丽，不要怪爷爷吝啬，爷爷其实已经把最大的财富给了你，这把钥匙是爷爷年轻时一个美国朋友临终的遗物，希望你好好利用它，因为它就是解开那个千古之谜——所罗门王宝藏的唯一钥匙。”

第一章 上古钥匙

吃完一顿美味午餐，啃完一个苹果，丽丽安心满意足地拍拍肚子，伸个懒腰。

什么是幸福？幸福就是在想吃东西的时候可以吃到最爱的美味，在想睡觉的时候可以有一张舒适温暖的床。可惜，大多数人都不明白，大家总是要求的太多——丽丽安就是个不容易满足的人。

把玩着挂在脖子上的那把神秘金钥匙，丽丽安的眼睛闪闪发光，又想起了文物鉴定专家昨天的话。

那个鉴定专家在检查完这把钥匙后，激动地对她说：“小、小姐，你的这把钥匙——太珍贵了！它制造于大约公元前 1000 年！”

公元前 1000 年？那是什么概念？

丽丽安掐着指头算了算，顿时跳了起来。

公元前 1000 年，腓尼基人正在发明字母文字，美索不达米亚的苏美尔人还在用粘土做泥板写着自己的楔形文字，100 多年后，荷马创作了描写特洛伊战争的《伊里亚特》！

公元前 1000 年，乖乖，这是怎样的无价之宝呀！丽丽安的眼发直了——爷爷，您果然还是最爱我。

丽丽安心花怒放，好奇心被勾了起来——这个价值连城的钥匙，爷爷的那个美国朋友是从哪里得来的？所罗门王的宝藏是什么？难道这钥匙背后还有更大的宝库？哈哈，这下发财了！

丽丽安对美好人生的感恩达到了历史上从未有过的高度，这时，她胸前的金钥匙闪过一道明亮的光芒，整个房间的空气忽然一阵战栗。波动的空气中，似乎有什么东西浮现——那是一双眼睛，一双星空般深邃



而忧郁的眼睛，这眼睛周围的轮廓逐渐清晰，显出一张高鼻深目的男人脸孔，他英俊而悲伤，默默地望着丽丽安……

“啊！”丽丽安手一抖，钥匙“当”地掉在地上，那张脸立刻消散不见了。

丽丽安愣愣地看着空中，一切如常。刚才，是她的幻觉吗？那个外国帅哥……

丽丽安甩甩头，一定是她兴奋过头，出现幻视了。她自嘲地敲敲脑袋，并没有继续想下去，转身兴奋地趴在电话前，拿起话筒拨通了一个号码，这个号码是用来联系爷爷的信里最后提到的人——凌怿。

丽丽安和周围的一堆伫足观望的女孩们同时陷入花痴状态中。

前方 50 米的露天咖啡座里，一个穿着浅绿色衬衫的年轻男子正在悠闲地喝着咖啡，风拂过他天使般俊逸的脸庞，吹起他茶色的碎发，一种爱琴海般幽蓝的气质淡淡地飘浮在煦日和风中。

丽丽安惊叹得几乎移不开视线，世上竟然还有这样的人，她从来没想过有人竟能把绿色穿出春天的味道……

唉，不知道昨天在电话里约好在这儿见面的男人又会是一副什么样子。算了，别幻想了，像这样的人间极品毕竟是不多的。

丽丽安恋恋不舍地转移视线去寻找要等的人。咦，偌大一个咖啡座里只有这个大帅哥。那人怎么这么不守时？丽丽安立即火大。

再一回神，她忽然感到一股清冷的目光，那个绿衣帅哥的视线竟然停在她身上。丽丽安立刻一阵头昏眼花，不会吧，他竟然注意到她了！

她的嘴巴还没闭拢，就看见他已经长身而起，向她走来。

“请问，”绿衣大帅哥站在目瞪口呆的丽丽安面前，“你就是丽丽安小姐吗？我是凌怿。”

已经 10 分钟了，丽丽安的眼神仍像化了的雪糕，甜甜黏黏地附在他身上。

“所以，安老先生的请求，我会尽力完成的。”凌怿说完，看了看毫

无反应的丽丽安，停了2秒，问，“你听到我说话了吗？”

“啊？”丽丽安如梦初醒，“什么？”

凌泽叹一口气：“安小姐，你的这把钥匙是公元前1000年的无价之宝，它是世上仅存的寻找约柜下落的线索，几个世纪以来为世人所追寻。如果你有兴趣，我可以陪你追查一下，我想这也是安老先生把这钥匙给你的心愿。”

“约柜？那是什么东西？”丽丽安问。

“约柜是犹太教的圣物，里面存放着上帝耶和华的圣谕和《西奈法典》，造于公元前1000多年前。”凌泽解释。

丽丽安索然地说：“我要那个干什么？宗教，我对这个没什么兴趣啦。”她又说：“那这东西很难找吗？”

“从‘巴比伦之囚’以后，就有无数的冒险家想要找到它，可惜，一直没有结果。”

“呵，找了这么多年都没找到，那我们还瞎掺和什么？”丽丽安说道，“我不干！”她可不是白痴，有那个精力去做这件没有结果的苦差，还不如把这金钥匙一拍卖，舒舒服服坐在家里数钱呢。

“你真的不想吗？”凌泽看着她。

“不想！”丽丽安干脆地说，“在我手里的才比较实际，别的就算了吧，又不能吃不能喝。好了，我们不说这个了。喂，你是从日本来的吗？你怎么认识爷爷的？”她开始套近乎，真是的，爷爷知道这样一个青年才俊，怎么没想到介绍给自己呢？这可是孙女婿的好人选呀。

“那，我还是先介绍一下自己吧。”丽丽安兴致勃勃，“我的名字籍贯长相身高胖瘦你都知道了啦，我的个性嘛，活泼可爱端庄美丽，喜欢贝克汉姆，爱听……”

凌泽站起来：“好吧。”

“啊？”丽丽安尴尬地住口。

“既然这样，我就帮不上什么忙了。”他说，“那告辞了，安小姐。”

还没等她反应过来，他已经转身走了出去，修长的身形消失在门



外。

丽丽安满脸黑线——搞什么嘛！长得帅就了不起吗？

深夜时分，安宅格外寂静。

漆黑寂静的夜色里，几个人影起伏，一晃之间已经不见……

丽丽安洗完澡，穿着睡衣，她边擦头发边打着呵欠走到床边，脑海中又浮现出那张英俊的面孔和那副冷得像冰的神情。

此时的窗外夜黑风高。丽丽安缩在床上，竟然有些莫名的害怕。自从爷爷走了以后，保姆最近也请病假回家，这所独门独院的大宅就只有她一个人住了。由于宅子远离市区，邻居也距离很远，所以每到晚上，她都又惊又怕，怀疑爷爷的鬼魂也许会回来。

窗子忽然一响，丽丽安的寒毛顿时全体起立。“什么人？”她声音都变了。丽丽安战战兢兢地走下床，小心翼翼地走到窗子边：“谁？”

窗外树影幢幢，四下一片平静。

“呼——”她松了一口气，什么都没有嘛，是自己精神太紧张了。

她笑自己太胆小了，转身想回去睡觉。

“丽丽安小姐，你好。”一个男人的声音忽然响起。

“啊——”丽丽安尖叫一声，两臂顿时被人钳住了。

她一转头，就看到卧室的沙发上正坐着一个花白头发的中年外国男人。这男人一身黑色皮衣，有一双狐狸一般狡猾的眼睛，手里的香烟悠闲地在闪着红光。他的身后，站着几个彪形大汉。

丽丽安吓得舌头都打结了：“你……你们……”

中年男人哈哈一笑：“不要害怕，美丽的小姐，我们来认识一下吧！我叫莫克，希望我们能合作愉快。”竟然是一口流利的中文。

“你，你们是什么人？”她惊慌地问，“到我家里来做什么？”

“呵呵，”莫克笑了一声，从沙发里站起来，“很简单，安小姐，听说你的祖父给你留下了一把钥匙，我很想观赏一下。”

他走到她面前，俯下身：“安小姐不会让我扫兴吧？”



原来是为了那把钥匙……等等，这些人到底是何方神圣？丽丽安惊疑不定，心念电转。

“那把钥匙不在我这儿。”她颤声道。

“是吗？”莫克笑了，“我还是喜欢乖一点儿的女孩儿。”

他一挥手，两个手下立刻开始翻箱倒柜。

莫克凑近丽丽安：“我想你还是听话一点儿的好，可能你还不太了解我，其实我的耐心不是很好。”

手下翻找之后向他报告：“没有！”

丽丽安的心怦怦直跳，当然没有，因为那钥匙此刻正挂在她脖子上，被睡衣遮挡着，谢天谢地！

莫克转向她：“安小姐，你还不想告诉我吗？”他那森冷恐怖的眼神让丽丽安不禁战栗，红烫烫的烟头移近她的脸。

“啧啧，多么漂亮的脸，多么细腻的皮肤。”莫克粗糙的手轻轻在她脸上摩挲，丽丽安全身顿时一阵战栗，感到异常恶心。

“这么好的容貌，如果留下几个伤疤的话……”他说着，目光在她脸上游走，手中的烟头慢慢移近。

“不要！”丽丽安魂飞魄散，腿都软了。

“说！钥匙在哪儿？”

“我、我……”丽丽安惊恐地注视着离自己越来越近的烟头，脊梁骨里凉气直冒！她拼命挣扎，怎奈双臂像被封在了墙里一样，一点儿都动弹不得，那烟头已经靠近鼻尖了！

“快说！”

丽丽安快哭出来了，那是她的命，她唯一的遗产呀！

“还不想说吗？”莫克再度逼近。

已经能感到烟头的高温了，丽丽安的身子抖得像一片树叶，带着哭腔狂喊：“不——不要——我、我说……”

烟头停了下来，莫克冷笑：“很好，在哪儿？”

“在……在……”丽丽安抽泣着，言辞闪烁。



“在哪儿？！”他吼道，一把抓起她的头发，丽丽安顿时痛得龇牙咧嘴，心里把他的祖宗十八代都问候遍了。

正在这时，莫克突然停了下来，眼睛盯住她胸口。

糟了！她心里一凉。

挣扎之间，钥匙已从丽丽安睡衣领口处滑了出来。

莫克慢慢地笑了：“笨方法总是很管用啊，安小姐。”

他一把将钥匙从她脖子上扯下来，立刻感到钥匙身上的高温，手不禁一抖，忙掏出手帕托住它。很快，狂喜和兴奋已占领了他的双眼。

他纵声大笑：“约柜和所罗门王的宝藏，是我的了！”

“把它还给我，那是我的！”丽丽安绝望地又踢又叫。

笑声甫定，莫克冷冷地回头看着她，她不由打了一个冷战。

“谢谢合作，安小姐，不过，对不服从我的人，我是一向不怜惜的。”

他说着，吸了一口烟，放肆地喷在丽丽安脸上，烟头迅速向她戳来。

“啊！”丽丽安惊恐地大叫——完了！

就在烟头离她的脸只有1厘米、她已经绝望的一刹那，只听耳边一声呼喝“住手”，丽丽安的眼前闪过一道银光，莫克的烟头竟被削掉！接着，她只觉得臂上一松，两声疾呼中，压制她的两个人同时倒在她脚下。还没等丽丽安看清楚，她就已经被一只有力的手拉到了一旁。

一个高挑的白衣人影挡在她面前，快如闪电的行动后，此刻却平静如水，熟悉的声音响起：“你们是什么人？”

凌怪！丽丽安惊愕地抬起头，这俊美的容颜，不是他还有谁？

原来他的身手竟厉害到这种程度！丽丽安忽然有种遇到保护神的感觉，眼睛一下子就模糊了。

屋内静静对峙。

莫克捡起刚刚削落烟头的那枚利器，笑着说：“银镖？哦，原来是鼎鼎大名的凌怪先生到了。怎么？演出一场英雄救美吗？”

丽丽安十分意外，这个凌怪很有名吗？难怪爷爷让自己找他，他到底是谁？她不由疑惑地看向凌怪。凌怪面无表情，冷冷凝视着莫克。

“所罗门王的宝藏果然不一般，竟然让国际最大的文物走私组织的老大莫克先生亲自出马。”凌择笑道，“看来，你是志在必得了。”

“怎么？凌先生也想分一杯羹吗？”莫克双手一摊，“欢迎呀，能和世界上最有名的探险家同行，实在是荣幸之至呀！只不过，”他目光一寒，“这就得看谁有本事了！”话音甫落，枪声响起——莫克的手下已掏出手枪，朝他们射击。

不过，凌择比他们更快，枪响的瞬间已猛然拉着丽丽安滚到了床后。一排子弹擦着他们的头顶扫进后面的墙里！

“啊！”丽丽安没命地尖叫起来。

在这危急时刻，一个矫健的人影从窗口跃入，同时伴着一阵枪声，莫克的手下立刻倒下两个。

窗外月光映照下，一个冷艳秀美的华裔女子拿着枪稳稳地站在他们面前。

莫克一惊，哈哈大笑：“安小姐，你的帮手还真不少，好吧，今天不玩了，各位，告辞。”说完，他带着人撤身而去，而那女子和凌择也并没有追去。

丽丽安惊魂未定，半晌才探出头去，确定屋内除了他们三个已无他人之后，才爬到床上，呜呜地哭出声来。

凌择正在和这神秘女子对视。

“你是谁？从今天在咖啡座就在跟踪我。”凌择说。

“原来你早就发现了。”她一笑，“凌先生，你可是在英国国际刑警处挂名的盗宝家。”

丽丽安一听，愣了，停止哭泣抬起头。怎么？刚才这两人还是同一阵营，现在就成了对立者？

凌择点头：“原来是国际刑警，怪不得身手这么好。”

“你也不差。”女子轻笑，“不过这次我不是来调查你的，我们的目的其实都一样，那就是所罗门王的宝藏。”

丽丽安越听越糊涂，忍不住打断：“对不起，请问一下，到底发生了



什么事？刚才那个魔鬼是谁？为什么我今天会这么倒霉？”

两人一起望向她。

女子说：“丽丽安小姐，让你受惊了。我叫蝶，是英国国际刑警处文物走私小组的国际刑警兼大英博物馆中东文物方面的咨询员，我一直负责调查国际最大的文物走私组织莫克集团的文物走私案。这次是跟踪他们来到台湾。”

“据国际刑警方面提供的情报，莫克这次罕见的现身，是因为寻找销声匿迹几千年的约柜和所罗门王的宝藏的线索再次浮出水面——那就是你，丽丽安小姐！你继承的那把古钥匙据查实正是公元前1000年前圣物约柜的钥匙，很有可能从这个线索找到那个千古之谜的答案。所以莫克今晚才会在这里出现，幸好你没有受伤。”

丽丽安好半天才把这一大段话给消化完，然后瞠目结舌地问：“也就是说，我的这把钥匙是至宝了？”

凌泽点头：“人人都想得到它。”

“那个莫克怎么会讲中文？”

“他是个中国通，嗜好中国文物，从年轻时起就能讲一口流利的中文。”蝶说。

“那么？有没有人可以告诉我……”丽丽安知道这个问题很逊，最后不好意思地问，“到底什么是约柜和所罗门王的宝藏？”

凌泽和蝶瞪着她，同时被这个幼稚问题打败了。

凌泽只能冲天花板叹了口气，无奈的蝶只好给她解释：“你真的不知道吗？亏你还是这钥匙的继承人。好吧，事情得从很久以前说起。

“大约公元前1300年，埃及法老拉美西斯二世残酷奴役着希伯莱人，在他死后埃及受到异族入侵，希伯莱人的首领摩西趁机带领全族人逃出埃及。一天，当他们经过西奈山麓时，摩西爬上山顶，被神授十诫。他在山上呆了40天，下山后对以色列人说他见到了耶和华并领到了圣谕，从此创立犹太教。摩西得到圣谕和《西奈法典》后，就让两个能工巧匠特制了一个金柜，这就是金‘约柜’。

“约在公元前 1000 年，希伯莱人新的王——大卫王建立了犹太王国，并把首都定在耶路撒冷，将圣物约柜供奉在耶路撒冷的神殿中。而把耶路撒冷建成一座名符其实的都城的人，正是大卫的儿子——所罗门王。

“他大兴土木，最著名的是在耶路撒冷的锡安山上用 7 年时间建成了一座巨大的犹太教圣殿，金约柜和《西奈法典》就供奉其中。所罗门王极为富有。据说，所罗门每年仅从各个属国征收的黄金就高达 666 塔兰。所罗门将他所搜刮的金银财宝都存放在圣殿里，这就是历代相传的‘所罗门珍宝’。

“所罗门王死后，犹太王国分裂成犹太和以色列，但祭司和教民们仍到耶路撒冷的犹太圣殿献祭、朝圣，因为约柜仍在这里。公元前 590 年，新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二世第二次进兵犹太，耶路撒冷在被困 3 年以后，终于在公元前 586 年被巴比伦军队攻占，王宫和圣殿全被烧毁，大批的犹太人被押送到巴比伦，这就是‘巴比伦之囚’。从此，无价之宝‘耶和华约柜’和‘所罗门珍宝’下落不明。”

蝶一口气讲完，忙灌了一大杯水，凌怿赞赏地看着她：“想不到你还挺会讲故事的嘛。”

丽丽安又花了半个小时才把这复杂的历史搞明白。“那么，”她问，“有人寻找过约柜和所罗门王的宝藏的下落吗？”

“有。”蝶说，“最早的是以色列的一个长老耶利来，他在‘巴比伦之囚’后到圣殿的废墟中寻找过，可惜一切早已无影无踪，后来不停地有人在寻找，直到本世纪 30 年代还有两名美国人去寻找过，一般认为，约柜和所罗门王的宝藏还藏在耶路撒冷。”

“哦。”丽丽安已经听得头昏，幸好有“宝藏”两个字来提神。

“凌怿，”她问，“到底那个宝藏有多少钱呀，所罗门王每年征收的相当于 666 塔兰黄金的贡品到底是有多少呀？”

“1 塔兰相当于 150 公斤，”凌怿淡淡地说，“自己算。”

“什么？”丽丽安的头发直竖起来——150 公斤黄金！这、这下真是，



发财了！

丽丽安足足愣了5分钟，接着欣喜若狂，天哪，自己真是个笨蛋，竟然回绝了凌怿去寻宝的建议。这可是爷爷留给她的无价财宝呀！她只要对着那把金钥匙说一声“芝麻开门”，阿里巴巴也得躲得远远的！哈哈哈，发财了，发财了！

凌怿和蝶看着她莫名其妙地手舞足蹈，一齐摇头。最后，丽丽安终于停了下来，兴奋无比地对凌怿说：“喂，凌怿，我改变主意了，我们出发吧，怎样才能找到宝藏？爷爷不是拜托你帮我吗？你不准食言哟！你不是探险专家吗？你一定行的！”

凌怿好笑地摇摇头：“这并不是件简单的事，先要找到约柜，据最后的传说，宝藏的地图也锁在约柜中。”

“好啊！”丽丽安叫道，“我有钥匙！”她满面笑容地往领子里一摸，顿时僵住了。

“怎么了？”凌怿和蝶一起看着她。

丽丽安笑得比哭还难看：“嗯……钥匙……让莫克……给抢走了——”

天已经微明。

蝶叹着气走来走去：“哼，怪不得莫克会这么轻易罢手，原来他已经拿到他想要的了。”

丽丽安小声说：“对不起呀。”

蝶说：“算了，也不能怪你，他是个魔鬼，想要的东西很少有得不到的，他现在一定已经往耶路撒冷去了。”

一直在思索的凌怿突然说：“丽丽安，你爷爷还留给你其他东西了吗？”

“没有了。”丽丽安回忆道，“就是一个小盒里装着一把钥匙嘛。”

“等等！”凌怿立刻打断她，“小盒？什么盒子？拿来看看。”

没过多久，丽丽安把盒子拿来了。凌怿顿时眼睛一亮，继而专注地



观察起来。

这是一个只有两个火柴盒大小的狭长石盒，就样子看像是为那把约柜的钥匙量身定制的。盒子通体雪白，光润如玉，却比玉更硬，只是在极纯的雪色下，能看到星星点点的血红，布满盒身，使这盒子显出一种神秘而残忍的高贵。

“血芒石，没想到现在还能见到这种四千多年前传说中的神石。”凌择凝视着手中的石盒，双眼发亮。

“血芒石？这是什么石？”丽丽安说。

蝶吃惊地说：“是那种传说中只有古巴比伦地区出产的，几千年前的神石？据说这种石料采自巴比伦地下深处的冰冻湖下，吸采了冻湖的万千寒气和地心的遥远炙热，经过数千年的时光凝固而成。”

随着蝶的话，丽丽安的嘴巴越张越大，没想到一个小盒也如此有来头。

“太罕见了，当今世界上现存的血芒石也仅仅有三块而已，大多数石头已在历史的变迁和战火中被毁，古巴比伦遗址、现在的伊拉克地下这种石材也已经绝迹。这么完整而且加工过的血芒石盒，价值无法估量。”蝶深吸了一口气。

丽丽安心花怒放，喜不自禁，简直要欢呼雀跃。

忽然，凌择的目光跳动了一下，他取出随身携带的小镊子，在盒底轻轻摸索着什么，然后他了然地笑了，轻轻地一夹……

丽丽安一惊——盒子里，竟是一个隐秘的夹层，一卷薄薄的发黄的纸赫然呈现在他们眼前。

三人对望一眼，十分惊喜。

纸卷慢慢展开，上面是一句英文——“约柜及宝藏的下落就在加德满都湿婆神庙神像下。”

蝶轻呼一声：“原来这个才是正确的方向！凌择，真有你的！”

凌择淡淡一笑。

丽丽安问道：“那我们下一步怎么办？”



“当然是去尼泊尔。”他平静得像在说早餐吃什么一样。

“去——尼——泊——尔？”这也太夸张了吧！丽丽安嘴巴张得老大，并把这个姿势一直保持到了天亮。

凌泽望着露出鱼肚白的天空，若有所思地说：“尼泊尔。正好，可以去见一个人。”